

##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送达各董事及其他与会人员。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关联董事王锋先生、焦崇高先生回避表决）；

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的议案》（详见“临 2016-017”号公告）（关联董事王锋先生、焦崇高先生回避表决）；

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详见“临 2016-018”号公告）；

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议案中的第一、三项尚须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21 日